

# 光华口腔医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

## 综合能力面试录取方案

根据《中山大学光华口腔医学院·附属口腔医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结合我院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 一、综合能力面试名单的确定

根据考生的专业能力笔试成绩，按不低于 1:1.2 不高于 1:3 的比例确定进入综合能力面试人员名单。根据我校博士招生简章规定，专业能力笔试成绩低于 180 分者不能进入综合能力面试。

### 二、资格审查

考生须在面试前一天 16:00-16:30 前往研究生科(广州市天河区华利路 59 号保利大厦西塔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天河院区 2010 室) 提供以下材料进行资格审查：

- 1.身份证原件及正反面身份证复印件 1 份。
- 2.本科及硕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应届硕士毕业生需提供有效的研究生证、境外学位学历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
- 3.报考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的考生，还须提交：  
口腔医学学术学位硕士报考专业学位博士的提供国家颁发的执业医师资格证书；

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硕士报考专业学位博士的提供国家颁发的执业医师资格证书及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原件(应届硕士毕业生报考时提供含规培专业的在培证明)。

4. 同时提交考生本人签字的《中山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考生诚信面试承诺书》(附件 2)

凡不符合报考条件者，取消复试资格。

### 三、综合能力面试方式、内容及评分

#### (一) 面试方式及安排

1. 面试时间：2026 年 1 月 13 日-1 月 14 日，具体安排见附件 1。

2. 成绩构成：综合能力面试成绩占入学总成绩的 50%。

3. 面试时长：每位考生的面试总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

4. 面试形式：采用现场面试形式，由复试专家小组对考生进行逐一考核，考生需当场回答专家提问。

#### (二) 面试内容

主要包括对考生学术水平的考查、思想政治素质、品德考核和心理健康状况等。复试满分为 300 分。

#### 1、外语运用能力考核 (100 分)

考核内容：重点考察考生对本学科、专业英语的掌握程度，阅读、翻译外文文献的能力等。

考核形式：复试专家小组根据专业建立相关英语题库，考生随机抽取试题，即刻将试题内容翻译成中文。

## 2、业务能力考核（200分）

考核内容：重点考核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掌握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情况及是否具备作为博士研究生培养的潜能和综合素质等相关内容。

考核形式：现场面试，复试专家小组对参加复试的考生逐个进行考核。考生须准备 PPT 向复试小组作简要报告（汇报时间：限 10 分钟），内容包括个人简介，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对拟从事研究的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及理由等。汇报结束后由考核教师提问，考生当场回答。必要时，考核教师可就相关问题进一步提问。

### （三）考核评分

每位考生面试结束后，由考核教师现场独立为考生评分。在评分前可召开复试小组会议，研究对考生的考核评价意见。考核教师各自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考生的最终考核分数。

## 四、综合能力面试成绩的使用

1、综合能力面试成绩为面试各考核方式成绩之和。专业能力笔试成绩和综合能力面试成绩相加为综合考核总成绩。

2、口腔医学（1003）原则上按照本专业内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口腔医学（1052）各学科方向原则上按照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

3、复试成绩低于 180 分者，不得参加复试的专业录取。

4、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五、信息公布

将在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官方网站公布综合能力面试录取方案、综合能力面试考生名单、综合能力面试安排、调剂信息、拟录取结果等信息。对专项计划考生的相关情况，在公布考生名单时将进行说明。

## 六、其他事项

1. 研究生院将根据上级统一工作安排开通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通知书邮寄地址校对系统，拟录取的考生可通过该系统进行邮寄地址校对及修改，届时请关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

2. 考生须准备 10 分钟 PPT 汇报（PPT 大小控制在 30M 内），内容包括个人简介，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对拟从事研究的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及理由等，以及提交一份 PDF 个人简历（1 页 A4 纸）。个人简历 PDF 和汇报 PPT 提交截止时间 1 月 7 日 24 点，发送至邮箱 [zdkqyjs@mail.sysu.edu.cn](mailto:zdkqyjs@mail.sysu.edu.cn)。

3. 若放弃复试，请提交“放弃复试情况说明书”电子版至邮箱 [zdkqyjs@mail.sysu.edu.cn](mailto:zdkqyjs@mail.sysu.edu.cn)。

4. 资格审查同时提交考生本人签字的《中山大学 2026 年

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考生诚信面试承诺书》（附件 2）。

5. 本方案未尽事项，以中山大学研究生院相关文件为准。

## 七、联系方式

1. 中山大学光华口腔医学院研究生教育科

电话：020-62833942

邮箱：zdkqyjs@mail.sysu.edu.cn

2. 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电话：020-84111686、020-84113696

邮箱：yzba@mail.sysu.edu.cn

## 附件：

1. 综合能力面试安排

2. 考生诚信面试承诺书

中山大学光华口腔医学院

2026 年 1 月 6 日